

民族人口

## 论畲族婚育文化的特点、成因及借鉴

徐丽雅

(浙江省人口学会《当代人口》编辑部, 浙江 杭州 310012)

**摘要:** 本文揭示了生活于浙江省丽水地区畲族文化的特点, 如男女平等、婚嫁方式实用灵活、生育性别偏好较弱、早婚现象严重等。文章继而从畲族文化的历史渊源、生存环境、妇女在生产劳动中的地位等方面进行了剖析, 指出应吸取其精华, 为构建塑造各民族新婚育文化而努力。

**关键词:** 畲族婚育文化; 环境; 历史继承性

**中图分类号:** C912.4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0-4149(2000)02-0059-04

### On the Feature, Cause and using for Reference of the Marital Culture of the She People

XU Li-ya

(Population Society of Zhejiang Province, Hangzhou, Zhejiang, 310012)

**Abstract** This article has discovered the cultural character of the She People, who live in Lishui District, Zhejiang Province. It presents a picture of their customs of equality between the sexes, practical and flexible marital custom, little inclination of sex preference, prevalence of early marriage, etc. It has approached these phenomenon from its historical origin, living environment, and women's position in production. The article concludes that the goodness should be followed do help to create new national marital culture.

**Key words:** marital culture of the She People; environment; historical succession

我国是一个多民族的国家, 各民族都有自己光辉灿烂的文化。畲族文化也是我国民族文化中的一

收稿日期: 1999-8-27

作者简介: 徐丽雅(1959—), 女, 浙江人, 浙江省人口学会《当代人口》编辑部副主任宣教师。

能走一条以自我养老为基础的综合养老道路, 城镇老年人靠退休金和工作时的积蓄养老, 乡村老年人靠子女供给和个人劳动积蓄养老。因此在老年人的生活需要照顾和生活不能自理时, 根据《老年人权益保障法》规定: 老年人有从国家和社会获得物质帮助的权利, 有享受社会发展成果的权利。我国应采用有偿服务与无偿服务、低偿服务和高偿服务并存的

服务收费制, 根据不同收入层次的老年人, 采用不同的服务收费标准, 以满足不同层次老年人的需求。

#### 参考文献:

- [1] 田小波. 美国人怎样养老? 人口与经济, 1999(1).
- [2] 李若建. 不同职业背景老年人社会及养老模式的选择. 人口研究, 1999(2).

朵奇葩,他们的婚育文化更闪烁出理性和智慧的光华。

### 一、畲族婚育文化的特点

畲族是我国东南沿海地区一个历史悠久的主要少数民族之一,浙江省丽水地区是畲族的主要聚居地。由于与汉族等其他民族所处的不同历史、社会和经济环境,畲族形成了具有强烈的本民族特点的婚育文化。畲族文化的主流应该说是积极向上和有利于社会进步的。畲族适应各种不同家庭状况的多种婚嫁方式、男女平等、较少性别偏好等思想,都是畲族婚育文化的精华。但是由于受旧社会封建思想的影响,畲族婚育文化中也有落后的、不健康的方面,如早婚现象等。

#### (一)盛行自由恋爱,男女平等

与汉族相比畲族的婚姻自由程度较高,即使在解放前汉族盛行包办婚姻的年代,畲族青年在婚姻问题上仍有较大的自由度。据沈作乾《括苍畲民调查记》记载<sup>[1]</sup>,畲族“男女社交完全公开,其婚姻之权,虽操诸父母,然不过名目而已,不干涉也。”畲族青年的婚姻确定过程一般是男女青年在公开的社交场合、生产劳动中通过对歌等形式彼此认识、了解,情投意合便确立恋爱关系,然后征得家长同意,请媒人说亲完婚。也有是直接由媒人介绍的。但是无论是自由恋爱,还是媒人介绍,男女青年自愿、父母同意两个环节是必不可少的。一般情况下父母都会赞同、支持儿女的选择。这是畲族人对儿女婚姻的开通、开明之处。

畲族家庭男女较平等,甚至妇女的地位更高。与汉族不同,畲族女子也入族谱,女子与男子同样排行,所不同的是男称“郎”,女称“娘”。畲族妇女与男子共同管理家庭事务,有的畲乡当家的是妇女,特别是大家庭中的老年妇女更是受人尊重,家中的一切事宜均由她作主。解放后妇女的地位、权利有了更大的提高,在经济生产中也完全做到了与男子同工同酬。

由于自由恋爱,婚姻基础较牢固,婚后又夫妻双方共同、平等管理家事和进行生产劳动,所以,畲族家庭婚姻较为稳定、牢固。

#### (二)婚嫁方式实用、灵活

畲族的婚嫁方式以“男娶女嫁”、“男嫁女方”、“做两头家”为主。“男嫁女方”和“做两头家”都是畲族较盛行的嫁娶方式。

“男嫁女方”是把儿子当女儿一样嫁到女方家,

类似于汉族的招上门女婿。畲族人家不论有几姐妹,都可以全部留在家中招女婿上门,嫁儿的一方也并非家境困难或兄弟多的家庭,富有的人家或独子家庭也可以嫁儿。入赘女婿享有儿子同样的权利、义务,有同样的财产继承权和共同担负赡养老人的职责,绝不会因做上门女婿而受人歧视。

“做两头家”也叫“做两头田”,这种婚姻夫妻俩要轮流在双方父母家住,种双方父母的田,赡养双方父母。所生子女分别从父母姓,一般是第一个随母姓,第二个随父姓,长大后分两头住,分别继承两头财产。这两种婚嫁方式解决了家庭劳动力缺乏、老年人赡养、性别单一等问题。

#### (三)婚事简朴,婚礼浪漫、文明

畲族婚礼一直比较简朴,嫁女、嫁男都不计聘金(有聘金,但较少,只以双数的形式图吉利)、不索取财礼,而是以犁、锄、小车等农具为嫁妆。据史书记载,福建永春畲族“嫁女以刀斧资送”,浙江龙游畲族“奁具堆犁、锄、蓑衣数事”。解放后畲族人民的生活条件改善了,嫁妆多起来了,礼金也有所提高,但与汉族相比,还是十分简朴。多数的畲族青年还是赞成办一个简朴、浪漫、文明的婚事,对歌、行嫁(步行去夫家)是畲族婚礼一直保留的习俗,即使在今天交通发达、便利的情况下,步行走夫家仍是多数畲族新娘的选择。

#### (四)性别偏好较弱

畲族家庭在生育上较少性别偏好和数量上的追求。据“四普”资料,1989年1月1日至1990年6月30日,畲族共出生人口20778人,其中男婴10648人,女婴10130人,出生性别比为105.11,低于全国出生婴儿性别比111.40和汉族111.93的水平。在计划生育工作中,有关的政策在畲区都能得到较好落实、执行,1992年我国唯一的畲族自治区——景宁县6个畲乡的已婚妇女避孕节育率就达90%以上,且以输卵管结扎比重最大(占50.45%),放环次之(占41.42%)。超生、逃生等情况极少出现,遗弃女婴现象也几乎没有发生。这表明畲族具有良好的男女平等、生男生女都一样的生育观。

#### (五)早婚现象严重

畲族长期以来有早婚的习俗,解放以后早婚现象虽有所减少,但情况仍较为严重。据浙江云和县有关部门1981年的一次对816名已婚妇女的调查,初婚年龄低于18岁的有153人(其中最小为14岁),占总数的18.75%;低于20岁的为536人,占总

数的 65.69%，平均初婚年龄为 21.33 岁。在被调查的 720 名已婚男性中，初婚年龄低于 20 岁的有 133 人（其中最小为 13 岁），占总数的 18.47%；低于 22 岁的有 315 人，占总数的 43.75%，平均初婚年龄为 22.30 岁。据 1982 年丽水地区的一次调查，畲族 15~19 岁已婚女性占总已婚女性的 13.69%。近些年由于实行计划生育，畲族早婚现象进一步得到遏制。15~19 岁已婚女性占总已婚女性的比重为 6.59%，比 1982 年下降了 7 个百分点。

#### （六）未婚男性比重大

1982 年浙江省畲族 30~39 岁男性未婚者占年龄组的 11.94%；40~49 岁男性未婚者占年龄组的 10.77%。近些年由于社会进步、生产力水平提高，畲族壮年男性未婚者所占比重有所下降，但这种状况仍未从根本上得到改变。1990 年畲族 30~39 岁未婚男性占年龄组的 10.55%；40~49 岁组下降到 9.09%。据 1990 年第 4 次人口普查资料，福安市畲族未婚人口性别比为 240.95，较之总未婚人口性别比 202.87 高出 38.08 个百分点，其中 30 岁以上未婚人口性别比尤其高，达 345.86。

### 二、畲族婚育文化成因分析

畲族婚育文化是畲族人民在繁衍、生存、发展中逐渐形成的，是他们对自身生产、抚育后代、婚丧嫁娶等的反映与表现，这种反映与表现是在特定的社会、经济、历史条件环境下产生和形成的。

#### （一）对早期婚育文化的继承

每个民族特定时代的文化，包括婚育文化都与它以往时代的文化有着广泛的联系与继承关系，畲族的婚育文化同样有着很深的历史渊源。畲族的口头传笛、有关的文献记载都证实了这一点。如邝露的《赤雅》卷 1 记载行嫁场面：“男女联袂而舞”、“男腾跳跃负女而去”；龙游志、建阳志对畲族婚礼简朴、以农具为嫁妆的记载：“贺人嫁女仅以布数尺，娶亲也仅百文”、“嫁奁，稍充裕者予以田器，此外无它物”等等<sup>[3]</sup>。

母系氏族婚育文化对畲族婚育文化产生的重大影响，是畲族婚育文化继承早期婚育文化的一个重要方面。与其他民族一样，畲族也经历和完成了从母系氏族到父系氏族的过渡，但却较多地保留了母系氏族时代的一些习俗。从畲族婚礼的行嫁（新郎到女方迎亲、夫妻双双边走边唱到夫家）、“男嫁女方”、“做两头家”等婚俗，均可看出原始社会母系氏族时代的对偶婚遗痕。至今畲族婚礼中敬舅还必先

敬舅公，借此表示对母系亲戚的特别尊重。女婿称岳父、岳母为“帝公”、“帝婆”（“帝”在畲语中有根蒂之意），称谓的含义表示祖根是从女方来和对母亲的尊重。

#### （二）生存环境对畲族婚育文化的影响

畲族在解放前的历史可以说是一部辛酸的迁徙史。畲族迁徙的原因很复杂，但主要是为了躲避统治阶级残暴的政治压迫和残酷的经济剥削。由于自然条件较好的地方早已为当地汉民所占据，迁徙后的畲民只能在自然环境相对恶劣的山区、半山区居住。由于交通不便和汉族的歧视，畲族始终保持对汉人、外界的戒心，较少与汉人有社会、经济、文化往来，这在一定程度上影响了畲族自身的发展，也使他们保留了较多的古文化。

民族歧视、较封闭的经济和恶劣的自然条件、艰苦的生活环境，养成了畲族勤劳、善良、团结、简朴的良好精神风貌，形成了畲民族强大的向心力，这不仅贯穿、影响了畲族的整个经济社会过程，还渗透到畲族的婚育文化中。如畲族人绝不歧视上门女婿，上门女婿到女家后享有同样的财产继承权；没有子女可以过继、领养，养子、养女没人会瞧不起，养父母也将其视如己出。同时人们在过继、领养子女时并不十分注重孩子的性别，领回男孩，将来为其娶妻子，领回女孩，将来招个上门女婿，家业亦是一样有人继承。在畲族，宗族观念似乎已被民族观念所替代，人们并不局限一定要生养儿子或自己亲生的孩子来继承家业和为自己养老送终。

#### （三）妇女在生产劳动中的作用对畲族婚育观的影响

畲族曾长期处于“刀耕火种”的原始农业阶段，直到明清时期，绝大多数畲族人才结束近千年的民族大迁徙而定居闽浙两省的山区、半山区，逐步由“刀耕火种”过渡到封建的农业经济阶段，生产力水平长期处于非常低下的状况。同时，民族压迫、生活环境的恶劣，畲族人民的生活一直十分艰难。为了生存，人人都得奋力劳作，畲族妇女也因此养成了与男子共同劳动的传统。畲族妇女从来不缠足，凡是男子能干活的，她们都能干好。《处州府志》称畲族“男女皆力穡”，《景宁县志》也有“其出其作，男女比偕，皆负来负薪于青障绿野间”等畲族妇女与男子共同劳动场面的描写<sup>[3,4]</sup>。畲族妇女的勤劳有口皆碑。

可以说畲族妇女的辛劳尤胜于男子。她们白天与男子共同劳作，回到家中还要担负起繁重的家务

劳动以及繁衍后代的责任, 畲族妇女甚至在怀孕期间也要参加劳作, 直到临产。畲族妇女的自强自立精神, 她们在生产劳动、繁衍后代中的作用, 确立了她们在家庭和社会上的地位, 并对畲族婚育文化产生了重大影响。

#### (四) 汉族的封建婚育文化对畲族婚育文化的影响

由于畲汉长期杂居, 交往也日渐增多, 汉族的生活习惯对畲族产生了强烈的影响。不仅婚俗受汉文化的影响发生了变化(如一些富足的畲家婚礼也逐渐繁琐, 定金、聘礼有所增加), 解放前汉族的买卖婚姻、抱童养媳之风也在畲区盛行起来。一些贫困的家庭, 出于经济的考虑很快接受了抱童养媳的做法, 导致早婚现象的出现、加剧。解放后, 由于禁止抱童养媳、禁止早婚和畲族经济生活条件的好转, 早婚现象有所减少。

#### 三、吸取畲族婚育文化之精华, 建设现代新婚育文化

人口问题是摆在我们面前的一个重大经济问题, 而人口文化则是从观念、心理、行为方式和文明程度上解决人口问题的重要途径。借鉴吸收畲族以及其他各民族人口文化的精华, 继承我们民族婚育文化中的优良传统, 将有助于我们更好地解决人口问题。

##### (一) 宣传男女平等、淡化性别偏好

畲族男女平等和较少性别偏好的现实, 不仅向我们展示了他们具有良好的婚育观念, 更证实了通过相应的社会经济因素的催化、广泛深入的宣传教育, 婚育观念的转变是完全可以实现的。我们要学习、借鉴畲族的这种有利于社会经济发展的婚育观, 营造婚育观转变的社会经济环境, 在全社会树立男女平等和生男生女都一样的思想、风尚。

##### (二) 提倡男到女家、强化家庭供养

畲族的“男嫁女方”、“做两头家”的婚育方式是解决独女户以及缺乏劳力家庭父母养老问题的较好方法。现阶段我国家庭供养仍是养老的一种重要形

式, 男到女家落户或者是夫妻分别在两家父母处轮流住, 有助于家庭供养能力的提高。我们要加强舆论宣传, 在全社会形成一种男到女家落户光荣; 女儿、女婿也能养老尽孝、顶门立户的氛围。

##### (三) 实施有利于男女平等的政策、措施

妇女就业和参加生产劳动是妇女获得解放的根本途径, 也是转变生育观的一个有利的社会经济条件。畲族男女平等、生男生女都一样观念的形成, 就是由妇女在生产劳动中的地位、作用所决定的。我们在建设新的婚育观的过程中, 要努力为妇女就业和参加生产劳动创造机会, 充分发挥妇女的优势、特长, 努力改变男高女低的职业层次, 缩小男女间的经济收入、社会地位、受教育程度等方面的差距, 以确立妇女的经济、社会地位, 实现真正的男女平等。

##### (四) 以民族观念代替宗族观念

畲族人民在过去漫长的与封建统治阶级、恶劣的自然环境的斗争中, 逐渐形成了较强烈的民族观念, 他们互助互爱、敬老爱幼, 没有性别歧视, 没有强烈的传宗接代观念, 畲民族之间非常团结, 也许正是这种逐渐形成或存在于潜意识中的民族观念, 使他们在艰苦的条件下得以生存、发展。在当前改变人们婚育观的工作中, 也应该通过宣传教育淡化人们的宗族观, 并逐渐以民族观念去替代它, 对全民族来说, 民族观应该是爱国主义、集体主义思想的体现。以我国目前的人口社会经济状况, 不卸下人口过多过快增长的包袱, 经济发展、社会进步就是一句空话。因此, 为了国家的繁荣、民族的强盛, 人人都应该为国分忧, 消除性别偏好和生育数量的追求, 以爱国主义、中华民族的大观念替代小宗族的观念, 为国家之强盛尽一份力。

##### 参考文献:

- [1] 沈作乾. 括苍畲民调查记. 北京大学研究所国闻周刊, 1925, 4(5).
- [2] 邝露. 赤雅·卷1. 啸园丛书. 6.
- [3] 周荣椿. 处州府志·卷三十. 清光绪刊本.
- [5] 周杰. 景宁县志·卷十二. 清同治十一年刊本.